

太輕率對人作善惡判斷，善惡往往並非一看便知。黑暗勢力的確存在，但把罪惡都推到魔鬼身上正是魔鬼的誘惑。魔鬼並非唯一的撒莠子者，我們不要天真得像小學生一樣，一聞到異味就各自掩著鼻子，手指指向別人。當我們說人是非，不願與人修和，排斥異己，心懷報復，我們就是撒莠子的人，助長惡勢力存在。所以，不要只埋怨為甚麼世界還有罪惡存在，不如反問自己，我們信了基督為甚麼還會做這樣的事？

芥子的比喻強調天主的國開始很小，但天主的能力使之成長發展，能容天下所有人。酵母的比喻象徵天主潛移默化的力量，使天國在靜默中不斷發展。訊息是：天主有改變人與環境的力量。

讓我們提醒自己罪惡是真實存在的，千萬不要讓自己成為撒莠子的工具，同時不要對罪人或罪惡的環境失望，因為如果天主願意，祂有能力改變任何人、任何環境。

7月23日 (星期日)	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	智慧篇 12:13,16-19
	聖詠 86:5-6,9-10,15-16
	羅馬書 8:26-27
	瑪竇福音 13:24-43

天國驛站 天主的審判 蔡惠民神父

一位公車司機和一位神父，在同一天不幸去世了，經過天主的審判，天主說：「公車司機可以進天堂，神父則到煉獄去。」神父不平道：「為什麼我全心奉獻給教會，反要到煉獄，而他經常違規開車、危險駕駛，卻能進天堂？」一旁的天使忙著解釋：「你在彌撒講道的時候，每個人都在睡覺；但是，他在開車的時候，每個人都
在誠心祈禱。」

莠子是一種外貌與麥子極之相似的植物，至少在生長初期，兩者是不容易識別的。難怪在耶穌的比喻裏，當僕人建議從麥田中把莠子拔出來時，主人說：「不，免得你們收集莠子，連麥子也拔了出來。」(瑪 13:29)

主人明白，仇人在他的麥田裏撒莠子，用意是破壞他的麥田，讓麥子和莠子玉石俱焚。怎知，他不獨沒有中計，反讓兩者一起長到收割的時候，然後來個麥莠雙收。到時，麥子可作食用，莠子則可作燃料。因此，他對僕人說：「在收割時，你們先收集莠子，把莠子捆成捆，好燃燒，把麥子卻收入我的倉裡！」(瑪 13:30)

聽了這個比喻，聽眾或許會認為，主人的決定，未嘗不是一個明智之舉，因為他懂得轉危為安，將生命中的腐朽化為神奇。不過，這是否比喻的中心思想呢？按耶穌自己所作的解釋，比喻的重點，不是為教訓人，積極面對人生的困難或挫折，而是為提醒教會，不要隨便在團體中判斷義人和罪人。天主願意兩者存留在教會中，直到世界的終結，那時，莠子和麥子自會得到分辨。正如人將莠子收集起來，用火焚燒，天主也要差遣自己的天使，在祂的國內，把一切作惡的人收集起來，扔到火坑

裡。（瑪 13:41-42）

在教會的傳統教導中，罪的定義很清楚，就是明知故犯，違背天主的誡命。不過怎樣判斷一個人明知故犯，就不是非黑即白那麼簡單。其中牽涉當事人是否充份理解該行為的嚴重性？背後的動機是否純粹自私或另有考慮？行事時內心的自由是否因外在環境的限制或影響而削弱？……人不能輕易憑一個外在行為回答上述的問題，就如比喻中的工人不容易從外貌分辨莠子和麥子一樣。

天主讓莠子和麥子長到收成，並不是要避重就輕，姑息惡人。很多人不明白天主為什麼繼續讓惡人沾沾自喜，善人反要受苦？為什麼天主不立即懲罰惡人，以顯公允？智慧篇再次肯定天主是公義的，為那些膽大妄為的人，天主必予以懲罰。（智 12:15-18）然而，天主能作出公義的判決，並不基於祂的全能全知。根據智慧篇作者的經驗，天主的公義是出於祂對自己盟約的忠誠，無論人怎樣背約，祂都不會撤回自己的承諾。天主與人結盟，並不是為懲罰人，而是讓人分享祂的美善。不過，人一次又一次的背約，突顯了天人的盟約並不是一個責任與義務的平等關係。故此，天主的正義，並不是基於人所理解的賞善罰惡邏輯，天主在人每一次犯罪之後，仍賜給人懺悔之心。然而，如果人要拒絕天主到底，他要接受的懲罰，正好反映在天主的絕對忠誠上，這說明天主為什麼讓莠子長到收成才作審判。所以，唯有一個這樣慈愛的天主，才能作出絕對公允的審判。

今天的福音提醒我們不要隨便判斷，因為判斷的基準不是外在行為，定罪的邏輯不是平等的法制觀念。唯有慈悲為懷，極其寬仁而信實，緩於發怒的天主，才有資格去審判，因為祂的審判，就是祂的慈愛；祂的公義，就是祂的仁慈。

和平綸音

相信天主的寬仁、公義與大能

吳智勳神父

這主日的福音有三個天國的比喻，分別從三個不同的環境取材：即田間、園子及廚房。耶穌以日用簡單的素材，帶出天國的真理。比喻強調兩個重要訊息：天主的寬仁與公義，和天主改變人與環境的能力。

耶穌以一個有趣的麥子莠子比喻，帶出一個莊嚴的信息——既寬仁又公義。在麥田裡撒莠子是當時作弄敵人的常見手法，一則莠子會和麥子爭取田地裡的養料，到發現問題時，拔掉莠子會影響麥子；此外，收割時要分開麥子和莠子亦會浪費很多時間。耶穌以一個令聽眾會心微笑的比喻，解答一個嚴肅的問題。

因著基督的出現，天國已來臨，基督的死亡和復活更戰勝了罪惡，但為何事實上世界仍充滿罪惡？全能全善的天主，為甚麼容許罪惡繼續存在？比喻告訴我們，天主容許罪惡存在一定有祂的意思，應把判斷留給天主。這個比喻有其限制性，因莠子永不會變成麥子，但作為一個人，改變是可能的。天主不願意任何人喪亡，祂降雨給義人，也給不義的人；若每人犯罪立刻受罰，我們沒有多少個可以存在。

每人心底裡會痛恨惡人，惡人死光會大快人心，難怪剷惡除害的影片向受歡迎。法律若未能立時主持公義，人會期望英雄人物出來鋤奸。其實，任何鼓勵個人復仇，自己替代法律的意識是不健康的，更不符合福音精神。

比喻告訴我們，天主容忍惡人的存在，是因著祂的寬仁慈悲；但天主也是公義的，不像世間的法律，對某些罪惡無能為力。最後審判是真實的、公義的、必然的，像收割一樣必定會來臨，罪惡勢力最終會被消滅，基督徒應懷著信德與希望生活。

麥子莠子的種子甚難分別，不等結出果實是分不開的。故此比喻亦對我們說，不要